

##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**Hualie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** 

發稿日期:111年8月29日

聯 絡 人:主任檢察官林俊廷

聯絡電話: (03) 822-6153

## 花檢查獲簡姓被告涉嫌人口販運案件 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

本署卓浚民檢察官指揮花蓮縣警察局鳳林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花蓮 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科技偵查隊及外事科、內政部移民署 花蓮縣專勤隊及航空警察局刑警大隊,偵辦簡姓被告涉嫌以詐術將民眾 誘騙至柬埔寨之案件,於今(111)年8月26日在桃園中正國際機場將 被告拘提到案,經檢察官訊畢後,認被告涉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、人口 販運防制法及刑法詐術使人出國等罪嫌重大,且有勾串共犯之虞,於翌 (27)日向花蓮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,後續將積極追緝相關涉案 共犯。

本署呼籲國人針對網路上求職高薪之偏門工作,務必嚴加查證,避 免出國上當,本署對於此類案件已組成專責小組,必定以積極之行動, 從速從嚴偵辦。